

修訂

「開心家庭運動」之「單車・公園定向同樂日」

本會獲民政事務局及家庭議會的支持，推出「開心家庭運動」系列活動，其中一項為「單車・公園定向同樂日」活動。活動將於2015年1月和2月舉行，旨在讓童軍成員及其家長一起參與不同形式的活動，以加強家庭成員間之溝通，促使家庭關係更融洽，並度過歡愉的一天。歡迎各幼童軍、童軍、領袖、會務委員及家長參加，詳情臚列如下：

內容	日期		時間	地點
訓練日	2015年1月11日	星期日	1000—1700	張振興伉儷書院 (香港柴灣祥民道12號)
活動日	2015年2月1日	星期日	1000—1600	蒲崗村道公園 (九龍鑽石山蒲崗村道140號)

活動內容：教授一般單車及公園定向知識和實踐，並參與親子踏單車及親子公園定向活動等。

參加資格：1. 各幼童軍、童軍、領袖、會務委員及家長；(參加之幼童軍及童軍必須能自行操控一輛兩輪單車；
2. 每名幼童軍或童軍須於活動日當天與最少1名家長或監護人一同參與。

費用：1. 幼童軍及童軍：每位港幣30元
2. 領袖、會務委員及家長：每位港幣50元
費用包括午餐、來回交通(於活動日由指定地方至蒲崗村道公園)及租用單車費用。費用必須以劃線支票「一單位一票」方式繳付，支票抬頭請書「**港島童軍**」或「**香港童軍總會港島地域**」。

名額：200人

截止日期：2014年12月31日(星期三)

報名辦法：備妥下列各項，於截止日期前遞交或郵寄九龍柯士甸道童軍徑香港童軍中心 11 樓 1111 室港島地域辦事處。

1. 以旅為單位，填妥夾附之表格【表格可於地域網頁下載(www.hkirscout.org.hk)或到地域辦事處索取】；
2. 報名費支票。

服裝：制服成員必須穿著整齊童軍制服出席

簡介會：各參加單位必須安排一名領袖，出席2015年1月11日(星期日)上午10時於張振興伉儷書院舉行之簡介會。

備註：1. 逾期遞交或未付費用之申請，恕不接納；
2. 接納與否，均以電郵通知；
3. 大會將於活動日當天统一安排旅遊巴士，接載所有參加者來回指定地方至活動地點；
4. 凡全期出席及完成指定事工之幼童軍及童軍，均可獲推薦簽發所屬支部的單車章及公園定向章。

查詢：如在活動前7天尚未接獲通知，請致電2835 7715與發展幹事陳家莉小姐聯絡。

地域總監 關祺

(羅永杰



代行)